越秀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2018年主要工作

**（一）深化商事制度改革，率先加大营商环境改革力度**

一是推进商改措施落实。按照工商总局统一部署推进“证照分离”和“多证合一”改革，探索整合信息采集、记载公示、管理备查等涉企事项，推动解决“准入不准营”问题。更大范围、更广领域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，提高无纸化智能化水平，逐步探索实现业务、企业类型全覆盖。

 二是放宽自主申报范围。探索经营范围自主申报模式，鼓励新经济企业在经营范围内采用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用语表述，支持采用个性化表述，保护企业的创新性和积极性。放宽经营场所自主申报范围，对登峰、矿泉地区符合产业布局、有仓储及经营条件的专业市场试点自主申报，对业态不予限制。

三是激发微观主体活力。有序推进商事主体增量“十一条”措施，推进商务秘书企业“一街一企”建设，推动全区商事主体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增长。大力支持实体经济“降成本”，推广股权出质模式，解决企业融资难题。探索个人独资企业转型升级实施细则，推动个人独资企业发展壮大。

**（二）坚持质量优先理念，加快推进经济发展质量变革**

一是推进质量强区工作。充分发挥强区办统筹协调作用，出台并推进实施越秀区《关于实施质量强区战略的意见》，构建质量共治机制，全面加强质量、品牌、标准强区工作，持续提升产品、服务、工程、环境四大质量总体水平。

二是提升品牌发展效益。指导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申报筹建“岭南历史文化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”，提升广府文化品牌知名度。加快培育行业质量品牌标杆，力争培育市长质量奖1家、省名牌产品5-8个，建成省级中小学质量教育基地1-2家。对接“IAB”、“NEM”产业发展规划，加速培育一批知名品牌，提升IAB企业核心竞争力。

三是强化商标驱动发展。协同加快推进国家商标品牌创新创业基地建设，探索设立商标品牌指导站，建立快速维权机制，强化商标品牌企业服务、商标孵化培育和知识产权保护，打造“老广交IP硅谷”。指导支持企业大力培育自主品牌，加快“越秀西湖花市”注册商标申请工作。

四是夯实质量技术基础。推进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资助申报，引导企业申报国家、省各级标准化示范点项目，推动企事业单位制修订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团体标准。推动成立广东省民间金融标准技术委员会，制定民间金融地方标准。强化计量监督检查，提升质量领域计量基础性地位。

**（三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打造公平竞争有序市场环境**

一是完善市场监管机制。探索建立权责统一、权威高效的市场监管机制，全面推进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，推动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检查、抽查检查结果跨部门互认和应用。做好年度报告公示工作。

二是加强失信联合惩戒。严格做好经营异常名录、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，对不依法公示信息企业、住所失联企业的法定代表人等实施必要限制，督促履行法定义务，推动部门协同和联合惩戒，强化信用监管威力。

 三是加强行政执法工作。认真落实新修订的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，以混淆仿冒侵权、商业贿赂、虚假宣传等为重点，深入开展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。以驰名商标、地理标志、涉外商标、老字号商标等为重点，从严从重打击侵犯商标专用权行为。

**（四）着力保障改善民生，更好服务人民美好生活需要**

一是全力推进电梯整治。做好2018年度民生实事，按照“逐梯排查、一梯一策、分类治理”工作思路，推动电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，实现全区电梯整治全覆盖。加快推进电梯“一梯一码”工作，推动电梯安全长效化监管，为全市推进电梯全面整治提供可借鉴、可复制的治理经验。

二是扎实推进放心消费。深入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，推动大型商场、专业市场经营者落实首问责任和赔偿先付制度。加强对投诉和举报案件线索的筛查，推进“诉转案”工作。会同区相关部门推动肉菜市场升级改造、实行计量“四统一”，改善群众消费环境。

三是加强产品质量监测。开展服装、箱包、眼镜等重点产品质量提升专项行动，突出抓好对服装、儿童用品、通信器材、汽车配件等重点商品的质量监测，强化抽检抽查后续督查整改，切实提升消费质量。

**（五）坚持全面从严治党，持续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**

一是全面提升党建主业。突出抓好十九大精神贯宣落实工作，扎实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，提升四种意识。多形式开展中心组和支部党员理论学习，继续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提高党员党性修养和政治觉悟。进一步巩固基层党建制度，综合运用书记述职、民主评议等方式，落实支部党建工作责任制，推动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。加大力度推动扶贫工作任务化指标化，确保打赢三年扶贫攻坚战。

二是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。严格依照权责清单办事，做到履职不越位、不缺位。继续推进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，促进执法公开透明、合法规范。

三是强化队伍作风建设。重点推进基层正风反腐专项治理工作，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，加强基层风险监督防控，营造风清气正环境。切实推动“随身微”、“广州廉政”教育实现党员100%全覆盖，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和廉洁从政教育。健全领导干部“八小时以外”监督机制，加强内外监督和定期督查检查。